

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矿山破碎机械制造生产线 1、2、3、4#车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18年3月6日，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新建矿山破碎机械制造生产线 1、2、3、4#车间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德阳市旌阳区工业发展集中区长白山路。新建矿山破碎机械制造生产线 1、2、3、4#车间共计 20160 m²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购置并安装机械加工设备 14 台（套）等。主厂房跨度为 4 个 30 米，总厂为 168 米的钢筋混凝土排架结构厂房。

（二）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经德阳市环境保护局以德环建函[2009]276 号文予以审批，于 2010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2 年 5 月完成建设投入运营。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6-1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了《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新建矿山破碎机械制造生产线 1、2、3、4#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川同环监字[2018]第 009 号）。

二、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石亭江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二）废气

现有生产过程原环评刷漆未建，已改为外委；环评未提出焊烟收集净化，而

现行环保政策要求焊烟需收集净化，未落实。

三、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新建矿山破碎机械制造生产线 1、2、3、4#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川同环监字[2018]第 009 号），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石亭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次验收监测中，该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值 $0.30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值 $2.1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 $4.0\text{mg}/\text{m}^3$ ）苯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值 $0.264\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苯 $0.40\text{mg}/\text{m}^3$ ），甲苯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值 $0.039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甲苯 $2.4\text{mg}/\text{m}^3$ ），二甲苯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值 $0.095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二甲苯 $1.2\text{mg}/\text{m}^3$ ）。

列表明确现有生产与原环评变化情况，明确有无重大变化，补充刷漆外委协议；现行环保政策要求焊烟需收集净化，因此，应增加 4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四、文档和环保机构情况

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健全，具有环保工作人员，环保资料基本齐全。

五、风险防范检查

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项目的设计上对风险防范考虑较为周全，严格落实和执行风险防范措施。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德阳宏源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新建矿山破碎机械制造生产线 1、2、3、4#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资料齐全，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七、建议及要求

- 1、尽快 4 台安装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 2、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成员：

2018 年 3 月 6 日